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晨光新材	60539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秋鸿	葛利伟
电话	0792-3661111	0792-3661111
办公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砂湾工业	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砂湾工业
	园	园
电子信箱	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	jiangxichenguang@cgsilane.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593, 801, 810. 40	573, 770, 578. 87	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资产	501, 359, 035. 73	446, 235, 271. 05	12. 3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1-6月)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35, 715, 850. 39	37, 448, 749. 68	-4.63
流量净额			
营业收入	316, 267, 907. 49	297, 285, 983. 59	6. 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54, 443, 411. 53	53, 709, 729. 12	1. 37
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51, 529, 007. 73	44, 754, 662. 24	15. 14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11.49	14. 24	减少2.75个百分点
率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 3945	0. 3892	1.36
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	0. 3945	0. 3892	1. 36
股)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江苏建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3. 0681	59, 433, 920	59, 433, 920	无	
香港诺贝尔高新材料有限公 司	境外法人	39. 6226	54, 679, 240	54, 679, 240	无	
丹阳市皓景博瑞化工贸易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8. 6137	11, 886, 840	11, 886, 840	无	
湖口县晨丰投资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 4848	4, 809, 000	4, 809, 000	无	
湖口县晨阳投资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 7036	3, 731, 000	3, 731, 000	无	
嘉兴挚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 5072	3, 460, 000	3, 460, 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丁建峰持有控股股东建丰投资 90%股权、持有香港					
		诺贝尔 96.31%股权、持有晨丰投资 56.33%合伙份额, 丁冰持有晨丰投资 14.56%合伙份额并担任晨丰投资执 行事务合伙人。建丰投资、香港诺贝尔、晨丰投资构成 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 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和国内外经济形势振荡,公司管理团队积极应对,灵活调整生产经营策略,充分利用公司技术优势,保证了公司平稳向好的运行态势,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目标。实现营业收入 31,626.79 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152.90 万元。2020年上半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季度,公司有序推进疫情后的复工复产,按照当地政府规定,根据自身实际防疫情况分阶段复工,统筹安排分、子公司防疫工作,保护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二季度努力降低因国外疫情,给境外销售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抓住市场窗口期机遇,积极开拓国内市场。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626.79 万元,同比增长 6.39%,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152.9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373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135.90 万元,较年初增长 12.35%。

公司主要产品 KH-550 产品产量: 2,335.16 吨,销量: 2,429.85 吨; KH-560 产品产量: 1,673.04 吨,销量: 1,629.35 吨; CG-202 产品产量: 5,992.63 吨,销量: 2,050.87 吨; CG-Si69 产品产量: 1,041.11 吨,销量: 1,089.75 吨; CG-171 产品产量: 2,036.00 吨,销量: 1,740.78 吨。

在保持原有主要产品产销量同比增长的同时,公司继续做好对功能性硅烷产业链的延伸研发工作,增加了功能性硅烷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有力支持了公司 2020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公司各项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相比没有明显变化,研发项目处于有序推进过程中,外部生产经营环境稳定,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规范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公司在确保各主营产品安全、稳定生产经营的同时,全面深入开展了绩效考核评估工作,强化绩效责任并落实奖惩,促进子公司、车间及部门科学调控生产及消耗指标,通过技改技措、工艺改进等方式降低车间整体运行费用,实现生产各环节连续、高质、高效运行。全面梳理公司内部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性和适用性。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020年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